

技术需求

一、项目名称及金额

- (一) 项目名称:《老北京春节民俗展》(暂定名) 辅助物料制作
- (二) 项目预算: 44.42 万元
- (三) 项目最高限价: 44.42 万元

二、服务内容及要求

(一) 项目内容: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提供的展览大纲、初步方案、展览场地等进行展览辅助物料设计、制作、包装、运输及安装。

1、设计制作的内容: 腊八场景腊八粥及原料道具; 小年祭灶道具; 放鞭炮场景彩塑; 祭祖和守夜的家具及年夜饭、玩具道具; 正月十五观灯场景彩塑; 庙会场景彩塑; 庙会和灯街道具(灯笼、糖葫芦、糖人、风车、绒花、太平鼓等)。

2、辅助物料的设计要求: 尽量使用榫卯插接方式, 便于组装, 需保证所有道具在 12 小时内组装完毕; 对于重心不稳定的道具, 需设计独立稳定结构底座, 底座不能和地面生根固定。

3、辅助物料的包装: 需在包装箱外用中俄双语对包装箱内的道具进行标识; 对道具包装采取防雨、减震等措施。

4、道具的运输: 需按采购人规定的时间将道具运输至采购人要求的地点

(二) 承包方式: 采购人负责提供概念设计图纸, 供应商负责进行深化设计和制作且包工包料完成本项目;

(三) 合同履行期限: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撤展结束为止(撤展日期预计为 2026 年 6 月 30 日, 并应以实际撤展日期为准。)。

(四) 项目进度时间要求: 2025 年 10 月-2025 年 11 月, 完成道具设计和施工图的工作, 并配合采购人完成效果图、汇报册、汇报 PPT 和视频制作工作, 直至设计方案审批通过; 2026 年 2 月 10 日前, 完成展厅现场施工。

(五) 项目实施地点: 莫斯科新马内日展厅;

(六) 质量要求: 合格, 其中包含室内空气环境质量;

(七) 质保期: 全部物料制作、安装完成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至文物展品撤场完毕止。

三、付款进度

合同签订生效后 7 个工作日内，供应商向采购人支付合同金额 10%的履约保证金，采购人在财政资金下达后 7 个工作日内支付供应商 50%合同款，辅助物料制作完成并验收合格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采购人向供应商支付 50%合同款，质保期满后无任何质量问题发生，没有因为供应商违约导致扣款的，采购人于质保期满后 30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给供应商。